

监 理 日 志 (43)

日期: 2016 年 10 月 3 日

天气: 多云

星期: 四

气温: 12-19℃

工程名称: 和县39.6MW光伏发电项目

监
理
工
作
情
况

1、巡检发现9#区桩孔未报验令其停止施工。

施
工
情
况

施工单位

施 工 内 容 及 进 度

1. 打桩队20人运输钢筋笼。(9#区东山)

其
它
事
项

关于施工报验,质量,材料,下通知单

本日现场监理人员

赵德生 年冲 魏建光

记录人: 魏建光

总监理工程师/总监理工程师代表(签字): 李维军

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监制